

必不可少?能预防和治疗疾病?

小心儿童保健品的那些“忽悠”

□ 翟永冠 董小红

9岁的成都男孩浩浩,遇到了这个年龄和性别不该有的尴尬,他的胸部竟然开始发育了。经医生诊断,孩子是因为吃了过量含有激素的保健品。类似浩浩这样因为服用保健品带来身体损伤的例子并不少见。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增高的、补钙的、益智的……形形色色的儿童保健品被爱子心切的家长们送进孩子的口中。和老年人往往被套路购买保健品不同,儿童保健品多是家长主动选择,虚假宣传、随意忽悠让家长心甘情愿慷慨解囊。

服用保健品反造成身体损害有的孩子同时吃好几种保健品

“起初是孩子不愿意去上游泳课了,也不说原因。直到有一次出去吃饭时,孩子把汤倒在了身上,却死活不让我脱上衣,才发现孩子的乳房竟然发育了。”浩浩妈妈李女士告诉记者,经儿科医生诊断,是因为吃了不少补锌的保健品导致激素紊乱,生长加速。

与浩浩相似,6岁的天津孩子林林因为尿急、尿频住院治疗,医生诊断为高钙血症导致的尿路感染。林林父母说,孩子每天都吃从国外买来的补钙产品。医生评估后认为,林林是因为钙摄入量过多导致高钙血症。长期高钙会影响铁、锌等微量元素吸收,造成免疫力低下、贫血、厌食等症状。

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儿科医生朱华说,因滥用保健品导致儿童身体损伤来求医的案例并不少见,问诊发现,不少家长都是担心孩子营养不足,或者觉得应该提高免疫力就给孩子服用,有的孩子长期服用某类保健品,有的孩子甚至同时服用多种保健品。

记者调查发现,目前市场上的儿童保健品名目繁多,补充微量元素的、保护肠胃健康的、健脑的、增强免疫力的……记者在多地的药店、母婴店等看到,深海鱼



误导

新华社发 程硕 作

油、DHA、蛋白粉等儿童保健品被放在醒目位置,价格从十几元到几百元不等。有销售人员称,牛初乳、蛋白粉等有销售在家长群体中备受推崇,葡萄糖酸钙、葡萄糖酸锌口服液等补充微量元素的产品非常畅销,口味酸酸甜甜的,小孩子都喜欢。

“只要是对孩子有益的东西,我们都愿意尝试。”成都家长宋先生说,他现在给孩子买的各种保健品都是一些育儿圈、朋友圈推荐的,包括深海鱼油、益生菌、蛋白粉等,半年都吃不完,有新的还会继续买。

不少产品号称能治疗和预防疾病涉嫌虚假宣传

广告法明确规定,保健品的广告不能有表示功效、安全性的断言或者保证;不能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不能声称或者暗示广告商品为保障健康所必需等。但记者调查发现,不少儿童保健品在销售时会暗示家长产品是健康所需或具有预防治疗功能,涉嫌违法。

“用于治疗缺锌引起的营养不良、儿童生长发育迟缓”“用于

预防和治疗因维生素和矿物质缺乏引起的各种疾病”“用于治疗因缺钙引起的疾病”……这样宣称有治疗或预防作用的儿童保健品比比皆是。一些家长告诉记者,总是担心孩子身体弱,看到这样的广告就想试试。

一些实体店销售人员更是极力夸大保健品的功效。“提升免疫力”是万能话术,不好好吃饭就要补钙,睡觉不安稳要补钙,个儿不高也要补钙,维生素、蛋白粉是必不可少……有家长告诉记者,孩子近视,自己曾购买了一款号称进口的美国叶黄素儿童护眼保健品,销售员说“能有效抵抗孩子视力下降,提高眼部免疫力”,“花了几千元,孩子吃了半年,一点效果也没有。”

成都一位家长告诉记者,孩子平时爱动,课堂上老是安静不下来,一家母婴店销售员推荐了一款补充铁锌硒等微量元素的儿童健脑口服液,称“能改善孩子多动症的个性”。“一千多元买了3大瓶,孩子吃了一个月状况一点没改善,后来去医院诊断发现孩子是多动症,需要立即接受正规治疗。”

还有一些根本不适合儿童的

保健品也宣传对孩子有好处。比如,红景天是一种不适合青少年服用的产品,此前,国家食药监部门发布的案例中,有销售商宣称“坚持服用一段时间后,以往上课犯困的现象得到很大改善,学习效率也有所提高,全天都能保持良好的学习状态和精神面貌”,欺骗和误导消费者。

市场监管待加强 家长应理性消费

有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国内儿童保健品市场规模达425.7亿元,其中婴幼儿保健品规模约178.9亿元,占比42.02%。

今年1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了《假冒伪劣重点领域治理工作方案(2019-2021)》,提出要开展特殊食品监管专项行动,聚焦“一老一小”,加大对保健食品和婴幼儿配方食品的抽检力度。

一些基层执法人员表示,实际工作中对于虚假宣传等“普遍违法”的问题,难以依靠监管做到完全禁绝。公开投放的广告容易监管,但销售员推销时吹嘘保健品的医疗功效,很难监管。

受访专家表示,监管只能解决部分问题,要避免儿童保健品滥用,还需要家长提高科学素养。天津市儿童医院营养科医生杨军红表示,合理饮食、正常发育的孩子一般并不需要额外服用保健品。过多摄入维生素、微量元素等都可能产生负面作用,有的保健品还含有激素,过量服用会对孩子成长造成损害。“如果确有必要,最好到医院做相关检查及营养评估,然后有针对性地进行饮食,科学进行药物治疗及添加营养补充剂。”

据新华社

民生关注

曲阳交警 查扣一辆部局督办套牌车

近日,接到对一辆部局督办套牌车的查组指令后,曲阳县交警大队立即组织警力开展查扣工作。经过一天的盯守,该大队采取便装摸排的方式,逐一排查可能停放的小区进行排查,终于在某小区内发现嫌疑车辆。民警通过车辆所留挪车联系电话通知车主到场后,对车辆车架号进行排查,确定该车辆车架号更改变造。目前,该大队已对驾驶人范某涉嫌套牌机动车号牌、伪造车辆行驶证等违法行为进行处罚,对车辆来源已移交安部门进行进一步核查处理。

张迪 霍群丽

清苑交警 夜查行动成效好

8月16日晚,保定市清苑区交警大队周密组织、全警动员、明确分工,在城区开展了以打击酒后驾驶、醉酒驾驶、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为整治重点的“围城”专项整治行动。

此次行动,该大队共抽调警力100余名,动用警车10辆,在城区设置卡点8处,并邀请区电视台记者随警作战进行现场曝光。

通过这次“围城”行动,该大队共查处违法行为20例,其中酒驾11例、无证驾驶2例、涉牌涉证1例、其他违法行为6例,有效净化了辖区道路交通秩序,减少了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发生。

郭培 霍群丽

预防侵害 守护青春

张家口市检察院法治宣传为未成年人护航



本报讯(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冯建东)为深入推进贯彻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近日,张家口市检察院联合市社工联合会在市文化广场开展“预防侵害,守护青春”为主题的大型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册、宣传单,解答法律咨询问题及展板展示等多种

形式,系统向广大市民宣讲《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青少年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在宣传活动中,检察官针对近年来办理的涉未案件中发现的普遍问题,采取以案释法的方式,结合事发的原因、造成的后果、起到的警示作用一一进行讲解。结合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检察官们就如何让未成年人远

离黑恶势力,面对不法侵害时如何运用法律武器进行自我保护进行了重点宣传。

此次活动共计发放宣传册1500余册、宣传单5000余份,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市民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的法律意识,使未成年人保护与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更加深入人心,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果。

图为活动现场。本报记者 梁燕 摄

被执行人有能力还款却拒不履行判决,还转移财产。法院执结后——

“老赖”被罚款惩戒

□ 本报记者 张乔

近日,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执结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被执行人有能力还款,却拒不履行判决还转移财产,法院对其罚款5000元,以示惩戒。

2016年,董某向董某某借款3万元,但董某并未按约定期限还款。后董某某将董某诉至法院,法院判决董某偿还董某某本金及利息。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执行干警多次联系被执行人董某,董某一直未露面。在近期的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掌握到董某行踪线索后,赶到董某经营的商铺,找到董某,将其传唤至法院。

到了法院后,董某依旧声称没钱。执行干警一

眼便看穿了其谎言:他正在做陶瓷生意,不可能没有收入。随后,执行干警果然发现董某微信里自3月份起有多笔转账记录,最多一笔高达十几万元,仅8月1日一天便收入8200元,但随后这笔钱又被转出。当执行干警询问这笔钱的去向时,董某称这笔钱用来进货了。鉴于董某有能力履行却拒不履行法律义务,法院决定依法对其采取拘留措施。董某刚被送至拘留所大厅时就慌了,主动要求履行还款义务,并随后将执行款给予了申请人。

董某虽然还了钱,但对于其有能力履行却一直未履行并转移财产的行为,法院依法对其罚款5000元,以示惩戒。

鬼使神差伸出手 一念之差成了贼

□ 石雪萍

今年6月,郭某做了一件事让自己悔恨不已,因为一念之差偷了一部手机。8月5日,她被魏县人民检察院以盗窃罪提起公诉,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郭某今年30岁,并无犯罪记录。6月的一天上午,郭某新买了一部手机,弟弟看后很喜欢,表示也想买一部一模一样的手机,于是两人一起来到手机店,经过试用和讨价还价,姐弟俩付好款拿着新手机准备离开。就在这时,售货员拿起另外一部新手机递给郭某,问她:“这是你的手机吗?”郭某明知自己的新手机就装在包里,但她还是伸手接住,然后拉着弟弟匆匆离开了手机店。

郭某回到家中惴惴不安,安慰自己:“这不是偷的,是售货员自己弄错了递给我的。”当天晚上,售货员在盘点时发现少了一部手机,由于当天只有他们姐弟俩买过同款手机,所以售货员先通过他们预留的手机号码找到郭某,但是郭某出于侥幸心理,又碍于面子,矢口否认自己拿走了手机。售货员于是报警。第二天,民警找到了郭某。面对民警的讯问,郭某最终对自己的行为供认不讳。

检察官提示:本案中,犯罪嫌疑人郭某利用他人的失误,非法占有他人财物,构成盗窃罪。作为成年人,面对诱惑,应该守好法律和道德的底线,否则偷鸡不成蚀把米,贪小便宜吃大亏。

老人摔伤头部血流不止 望都交警警车开道救人

近日,望都县交警大队西堤中队民警在执勤时接到群众求助:面包车上有名半身不遂的老人在中午吃饭时突然摔倒,头部受伤,血流不止,急需就医,因对县城内路况不熟悉,希望民警给予帮助。民警立即发动警车在

前方引路,全程仅仅用时2分钟便将求助车辆送达医院。到达医院后,民警赶忙跑到急诊室推出急救床,同医护人员一起把老人送到外科。民警安抚着老人,直到老人缝完伤口。老人的家人拉着民警的手再三感谢。霍群丽 荆广慧

公告

法官微信远程调解 案结事了利民便民

□ 本报记者 张乔

“真没想到法院还能用微信调解案件,更没想到我的案子这么快就有了结果,我这么快就能拿到钱。”8月14日,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工作人员利用微信诉前调解了一起居间合同纠纷,原告张某某当场拿到被告杨某某、周某某给付的争议款项4万元。

原来,原告张某某与被告杨某某、周某某签订了居间协议,张某某依约为杨某某、周某某提供了居间服务。杨某

某二人在向张某某支付了部分居间服务费后,余款迟迟不再给付。张某某多次索要未果,遂起诉至裕华区法院。立案庭工作人员收到张某某的诉讼材料后,认为该案事实清楚,诉前调解更有利于纠纷解决,在征得张某某的同意后,该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负责此案件诉前调解的法官助理尹艳丽了解到,周某某在外地,近期内无法赶回石家庄。为尽快解决纠纷,也为节约当事人诉讼成本,尹艳丽提议借助微信让周某某远程参与调解。在尹艳丽的

努力下,最终双方通过微信发表自己的意见,并在居间服务费数额上达成共识,杨某某、周某某同意再向张某某支付8万元居间服务费。

但对于款项如何给付,双方当事人又发生了分歧,一度僵持不下。尹艳丽通过“背对背”的调解方式分别安抚双方情绪,耐心向当事人释法明理,为他们分析了达不成调解意见有可能面临的诉讼风险。最终,杨某某决定现场支付4万元现金,剩余4万元另外出具欠条,张某某对此也表示同意。8月14日

一早,双方当事人共同到法院诉调对接中心调解室交接款项,该案用时不到一周就圆满解决。

该案是裕华法院诉调对接中心日常工作的一个缩影。为给当事人提供多元化司法诉求,裕华法院在工作中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纠纷解决渠道,实现优势互补,持续推动诉源治理改革,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最大限度将案件化解在诉讼前端,使矛盾消解于未然,风险化解于无形,展现社会治理中的法院新作为。

公告